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佳文助学金”管理办法

第一条 “佳文助学金”由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2005级经济学实验班周梦楠校友捐助设立。

第二条 “佳文助学金”的各资助项目、资助金额、资助对象及选拔标准由资助人确定。

资助人委托经济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资助项目申报通知及申请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第三条 本办法中规定的受助学生应为具有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第四条 资助项目、资助标准与项目要求

(一) 本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专项资助

资助标准：每学年本科新生入学时，由资助人在申请资助的学生中选择确定7名学生作为捐助对象，在大学一、二、三年级每学年初向受助学生资助4000元/人。

项目要求：受资助学生家庭须符合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相关标准；受资助学生在受助学年内学习成绩良好，无不及格科目；本专项实行年审制，如受资助学生在受助学年内出现不及格科目，或不再符合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相关标准，资助中止，同时在同年级现有符合条件学生中补充1人。

(二) 经济学实验班学业专项资助

资助标准：面向经济学实验班学生，大学一、二、三年级每学年平均学分绩点班级第一名资助3000元、第二名资助1500元；大学二、三年级学年学习成绩提升速度前三名，每人资助500元。（注：学习成绩提升速度=（本学年平均学分绩点-上学年平均学分绩点）/

上学年平均学分绩点)

项目要求：受资助学生必须为经济学实验班学生，且在获得资助时仍在经济学实验班学习；平均学分绩点计算以教务管理系统中实时显示的数据为准；受资助学生学习成绩良好，无不及格科目。

特殊情况说明：评选年度内，参评学生出现平均学分绩点并列第一的情况，则按照“先比较年度学习成绩算数平均分、再比较加权平均分”的方式，对参评学生进行排序，确定班级第一名和第二名；通过以上两类平均分比较后仍然无法确定的，则在不告知资助人学生单科成绩的情况下，由资助人确定单科成绩比较方案，对参评学生进行排序。学习进步奖评选出现并列情况的，参照以上方式处理。（算数平均分、加权平均分以教务管理系统中实时显示的数据为准。）

（三）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及交叉学科建模竞赛一等奖专项资助

资助标准：资助金总额 10000 元，由全体获得当年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及交叉学科建模竞赛一等奖（或以上）的学生平分。

项目要求：受资助学生必须为经济学院在籍本科生，且在获得资助时仍在经济学院学习。

（四）经济学院篮球联赛冠军队专项资助

资助标准：取得当年经济学院篮球联赛冠军成绩的球队，可获得专项资助 2000 元。

项目要求：受资助学生必须为经济学院在籍本科生，且在获得资助时仍在经济学院学习。

第五条 各项资助金均由资助人直接发放给受资助对象。

第六条 “佳文助学金”每学年评选一次，除经济学院篮球联赛冠军队专项资助外，各项资助均在每年 9 月进行申报和评选，申请人需在指定时间内按照当年通知要求递交申请材料，为保护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的个人隐私，按照资助人意愿，本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专项资助受助人名单不进行公示，其余评选结果将在学院范围内进行公示。

经济学院篮球联赛冠军队专项资助将在赛季结束后发放。

第七条 “佳文助学金”受助资格审查终身有效，确定受助人名单后，经济学院和资助人有权对已接受资助学生的受助资格进行复核，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受助资格、追回资助金，并按照《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学生违纪处理办法》第二十四条有关规定处理。

第八条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资助人和经济学院共同所有。

第九条 本办法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佳文助学金”申请表（团队）

团队负责人 (申请人) 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号	
	班级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电话:		微信:		
		电子邮箱:				
申请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及交叉学科建模竞赛一等奖专项资助 需提供材料: 获奖证书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学院篮球联赛冠军队专项资助					
团队成员 信息	姓名	班级	学号	身份证号	北京银行卡号	
个人 (团队) 承诺	本人及团队成员承诺本申请表填写内容和相关支撑材料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情况，本人及团队成员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申请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学院审核 意见						
资助人 意见						

本表一式一份，打印时请保证所有内容在一页纸上。